

南昌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关于转发南昌市教育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春季学期全市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开放周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义务教育学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双减”精神，积极展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特色与成果，让广大家长充分了解校内课后服务工作，营造家校协同育人的良好环境，南昌市教育局决定在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开展课后服务开放周活动，现将《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春季学期全市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开放周活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通知要求认真开展开放周活动，并提出如下要求：

一、高度重视，制定方案。做好活动筹备工作，制定详细活动方案，于 5 月 17 日前报县教体局。其中活动方案交教育股审核，宣传资料交组宣办审核。



二、广泛宣传，呈现亮点。应做好活动前宣传和活动后宣传工作，呈现课后服务工作成效与亮点等，扩大活动知晓率与家长参与率，收集好家长感受与建议。

三、规范落实，自愿参与。严格按照通知组织活动，家长自愿按课后服务课程安排预约活动周（5月22日-5月26日）具体参与时间，各学校有序组织报名与活动开展，不得以任何形式强制家长报名参与，不得宣传其他与课后服务无关的内容，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四、保障安全，确保质量。开放周期间按照活动方案，专人专岗做好活动接待工作，不得扰乱正常教学，做好交通疏导、安全保卫等工作，确保课后服务开放周活动的质量和效果。

五、及时总结，提升服务。各学校活动开展后及时总结，开6月1日前将开放周基本情况（有图有文）：活动实施情况、家长参与情况、亮点做法、取得的效果、经验与不足、今后课后服务如何改进等等以电子稿形式发送至教育股邮箱：jyk5714080@163.com。

附件：《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春季学期全市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开放周活动的通知》



南昌市教育局

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春季学期全市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开放周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各局属学校、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双减”精神，积极展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特色，让广大家长充分了解校内课后服务工作，营造家校协同育人的良好环境，根据《南昌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提升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质量的实施意见》要求，市教育局决定在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开展课后服务开放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3 年 5 月 22 日-5 月 26 日

二、活动主题

课后服务显特色，家校共育助成长

三、活动对象

全市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四、活动内容和形式

1. 现场观摩。于课后服务开展时间组织家长实地参观学校课后服务拓展类课程、兴趣小组、社团活动等，

2. 座谈交流。现场观摩后可召开家长座谈会，听家长谈感受、聊收获、提建议等。

五、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各县区教育部门应高度重视此次活动，积极组织辖区内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做好活动筹备工作，按照正常的课后服务课程安排做好常态化展示，制定详细活动方案并于活动开展前一周内报所属教育主管部门审核，确保此次开放周活动组织有序、成效突出。

2. 规范落实。应严格按照此通知组织活动，本着自愿原则采取线上预约制组织家长参与活动，具体参与时间可由家长根据实际情况自由选择，各学校应提前将预约事项告知家长并公开报名链接，有序组织报名，不得以任何形式强制家长报名参与，不得宣传其他与课后服务无关的内容，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3. 广泛宣传。县区教育主管部门及学校应做好活动宣传工作。活动前重点宣传内容为学校开放周安排、课后服务课程安排、工作成效与亮点等，扩大活动知晓率与家长参与率；活动后重点宣传内容为通过此次活动取得的经验总结，家长的感受、收获与建议等。

4. 保障安全。开放周期间应有序组织开放周活动，专人专岗做好活动接待工作，不得扰乱正常教学，应保持有序、和谐的秩序，做好交通疏导、安全保卫等工作，确保课后服务开放周活动的质量和效果。

5. 及时总结。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在活动开展后一周内将开放周基本情况（有图有文）以电子文本的形式报所属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内容包括活动实施情况、家长参与情况、所起效果、经验与不足等等。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应梳理亮点做法，做为区级典型经验报送至市教育局义教科。

（市教育局联系人：李静，电话：0791-83986482，邮箱：ncsywjy@163.com）

